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1樓

承辦人：營建科高雪莉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-8889)轉8404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0635286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35286400A00\_ATTCH1. 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營建署釋示「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兼任營造業公會顧問職務疑義」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貴會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營建署106年6月14日營署中建字第10613502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106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045號，目錄第八組編號第010號。
- 三、網路網址：[www.dba.tcg.gov.tw](http://www.dba.tcg.gov.tw)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水利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、臺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環境工程技師公會、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2017-06-20  
10:36:50  
交 換 章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54045南投縣中興新村省府路38號(營  
建業務)

聯絡人：許志堅

聯絡電話：049-2352911#316

電子郵件：chih3388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49-2352701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中建字第10613502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局函詢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兼任營造業公會顧問職務，是否符合營造業法第34條第1項但書規定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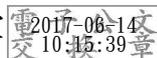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奉交下貴局106年5月2日北市都授建字第106352374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貴局所詢旨揭疑義1節，按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應為繼續性之從業人員，不得為定期契約勞工，並不得兼任其他業務或職務。但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兼任教學、研究、勘災、鑑定或其他業務、職務者，不在此限，為營造業法第34條第1項所明定。經查旨案之廖員於104年3月1日起兼任營造業公會顧問，未符上開規定係經本部認可之得兼任之其他業務、職務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副本：本署中部辦公室



都市發展局 1060614



\*BCAA10635286400\*